

债券代码： 152293.SH/1980289.IB

债券简称： 19 银开债/19 银开债

债券代码： 139472.SH/2180310.IB

债券简称： 21 银开债/21 银开债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原告：宁夏轨道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被告：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机构：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

案由：房屋租赁纠纷

诉讼请求：

1、请求依法判令原被告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形成的租赁法律关系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解除。

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就租赁场地维修改造、设施设备安装、校舍搬迁等所支出的各项费用共计 10,962,452.50 元。

3、请求依法判令被告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原告造成的学生退学损失、另行租赁校舍、职工公寓楼的租赁费、搬迁费以及职工稳岗补贴等损失共计 5,855,653.93 元。

4、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原告造成的名誉损失 1,130,100.00 元。

5、请求依法判令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执行费等总计 1,794,206.40 元全部诉讼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案件审理情况：

截至公告出具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 诉讼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事宜，目前已筹备反诉材料证据，确保维护国有企业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当前公司自身经营情况良好，预计该事宜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人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盖章页)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4日